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及实控人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凤飞、陈运霞，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李月斋、卢颖、陈晓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李凤飞、陈运霞及实际控制人卢庆国的一致行动人李月斋、卢颖、陈晓伟分别出具的《股票交易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姓名	类型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本次计划减 持股份数量 上限(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减持方 式	减持期间说明
李凤飞	高级管理 人员	955,883	0.179%	200,000	0.038%	集中竞 价交易 或大宗 交易方 式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减持,则为自本公 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 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 减持,则为自本公告披 露日起 2 个交易日后 的 6 个月内进行。
陈运霞	高级管理 人员	1,013,817	0.190%	214,900	0.040%		
李月斋	董事、实控 人一致行 动人	21,403,365	4.017%	3,000,000	0.563%		
卢颖	实控人亲 属暨一致 行动人	50,781	0.010%	50,781	0.010%	集中竞 价交易 方式	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 内进行。
陈晓伟		9,408	0.002%	9,408	0.002%		

一、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李凤飞	高级管理人员	955,883	0.179%

2	陈运霞	高级管理人员	1,013,817	0.190%
3	李月斋	董事、实控人卢庆国的一致行动人	21,403,365	4.017%
4	卢颖	实控人卢庆国的亲属暨一致行动人	50,781	0.010%
5	陈晓伟		9,408	0.00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减持计划

1、股东李凤飞减持计划

(1) 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4) 拟减持期间、方式、数量、比例：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38%，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公告披露日起 2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

2、股东陈运霞减持计划

(1) 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4) 拟减持期间、方式、数量、比例：计划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14,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4%，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公告披露日起 2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

3、股东李月斋减持计划

(1) 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4) 拟减持期间、方式、数量、比例：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63%，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公告披露日起 2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

4、股东卢颖减持计划

(1) 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股权激励股份

(3)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4) 拟减持期间、方式、数量、比例：计划于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0,78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1%。

5、股东陈晓伟减持计划

(1) 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股权激励股份

(3) 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4) 拟减持期间、方式、数量、比例：计划于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40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2%。

(二) 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股东李凤飞、陈运霞、李月斋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的股份减持承诺：在各自或其直系亲属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各自或其直系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各自或其直系亲属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5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承诺人李凤飞、陈运霞、李月斋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李凤飞、陈运霞、李月斋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除本公告外，上述股东无其他减持意向。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股东李凤飞、陈运霞、李月斋、卢颖、陈晓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照计划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在上述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股东李凤飞、陈运霞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李月斋、卢颖及陈晓伟为实际控制人卢庆国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系正常的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上述股东的股票交易计划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